

《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装备规范》（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1 工作简况

1.1 任务来源

本团体标准项目根据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关于第四批教育装备行业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教团标文[2020]3号）于2020年5月进行立项，项目名称《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装备规范》。山东建荣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作为《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装备规范》的项目牵头协调单位。本标准由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归口。

1.2 主要工作过程

1.2.1 筹备阶段

2020年5月，《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装备规范》团体标准项目立项后，作为该标准项目牵头制定单位，山东建荣教学设备有限公司按《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团体标准工作计划参考》的要求，分别向全国国学产品生产企业和开展国学教育的学校征集起草单位，了解学校开展国学教育教学的需求，以及存在的问题、意见、建议或要求。收到了装备部门、生产企业和中小学教师的返回意见。

2022年7月，项目牵头协调单位制定了详尽的工作计划与方案，成立工作组，按照要求筹备召集装备部门专家、教育厅技术中心专家、国学教育专家、学校校长、中小学教师、多家同行业厂商商榷标准的制定。

1.2.2 起草阶段

起草标准的主要过程如下：

（1）用户需求调研。包括对教育局基础教育行政部门、装备职能部门、学校教育情况、学校装备情况、教师的调研。调研范围包括发达地区、欠发达地区不同层次的调研。2020年8月，由山东建荣教学设备有限公司组织的数字化国学教室装备规范研讨会在山东临沂举行，参会者包括装备行业领导、各地校长、中小学教师、国内知名专家共60多人，借助该研讨会进行了集中调研。

（2）产品调研。包括目前市场上大多数厂商的产品情况，通过产品观摩交流，利用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装备展示会进行现场观摩和交流，了解现有国学产品的分类、功能及技术水平。同时，走访了多所学校（涉及不同品牌），开展现场调研和人员访谈，掌握目前教学中使用国学产品的配置情况、使用现状、实际需求以及存在问题，为标准制定提供依据。

（3）资料收集。工作组对国内外相关标准与文献进行了收集与梳理，比对不同标准中内容、指标、技术参数的差异，了解目前国学产品的现状和发展趋势，特别关注产品类型、功能配置、技术参数以及质量安全要求等关键性指标，为后续标准起草提供参考和依据。

（4）初稿编制。确定标准框架，包括标准的总体设计原则与框架、目录结构，功能要求框架等。2020年12月18日，召集工作组专家在北京召开第一次会议，确定标准初稿。

工作组按照框架进行条目的填写。2021年7月18日，邀请行业专家及同行业内共5个厂家召开第二次会议，针对初稿进行讨论，并与2023年11月17日完成工作组讨论稿修改。

(5) 形式审查。2024年3月-2024年10月，多次向团标委提交标准草案稿，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及相关专家审阅，数次提出了形式审查意见，针对意见，编制工作组做了进一步完善，形成《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装备规范》(草案稿)提交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

(5) 征求意见。2024年12月-2025年2月，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团标委面向行业公开征求意见。工作组也将在此过程中，组织召开由学校、教育装备管理部门、行业专家、检测机构、生产企业组成的专家咨询会，听取各方对研制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过细化完善，进一步提高标准内容的实践性和规范性。

2 标准适用范围和主要内容

2.1 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装备规范的术语和定义、教室建配要求、数字化设备、教学软件、数字课程资源和装备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包括教学型和综合型两类国学教室。教学型数字化国学教室用于国学课程授课，综合型数字化国学教室兼顾国学课程授课和参观体验。

2.2 主要内容

2.2.1 概要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与十九大以来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精神，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的传承发展工作，依据国家两办关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完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贯穿于国民教育的始终，注重与时代发展相适应，注重实践与养成、需求与供给、形式与内容相结合，遵循学生认知规律和教育教学规律，按照一体化、分学段、有序推进，构建国学文化课程和教材体系。

结合教育部《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将信息技术和智能技术深度融入传统文化教育全过程，助力传统文化进校园，打造国学课堂新革命，实现学生对传统文化的“亲听、亲看、亲感受”的直接教育，让学生在声光电的互动体验中触摸文化，感受文明，找到民族文化的归属感、认同感，提升文化自信，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养正端行，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知行合一，实现文以化人立德树人根本教育目标，为国家培养栋梁之才。

对我国中小学阶段开展国学教学需要的教室装备提出具有广泛适应性、科学指导性和有效引领性的装备要求。

2.2.2 数字化国学教室定位

数字化国学教室是体验、学习、传播、检索、应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专业性、系统性、通用性教育专用场所，是一个集文化、科技、教育相统一的国学特色教学空间，本着知识性、趣味性、教育性、体验性、互动性等原则，依据传统文化体验教育理论，利用数字化多媒体信息技术，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主题课程资源数字化，实施传统文化的沉浸式、互动式、体

验式教学，助力传统文化进校园的教学应用，让学生在体验式教学中掌握国学知识、了解民族文化、感悟人文道理、实现立德树人、知行合一的教育目标。

2.2.3 数字化国学教室要求

2.2.3.1 场所和环境

国学教室的场所要求遵循 GB 50099—2011《中小学校设计规范》，GB 50311—2016《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等标准要求，在采光、照明、遮光、通风换气、消防提出相关要求。

2.2.3.2 情境

国学教室应有基本建设理念，理念选择可从“三才”“四维”“五常”“五行”“六艺”“八德”等具有丰富传统文化内涵入手；如以“礼义廉耻，四维八德，天人合一”的思想为基本建设理念，强调“礼义廉耻”国之四维，乃做人之根本，以“忠孝仁爱信义和平”八德明灯为装饰，暗喻引领学生们做人的方向。

国学教室建设风格上体现儒风国韵，要有文化渊源及出处，如色调选用尼山复古色和尼山质素灰，取自尼山的大成殿和万仞宫墙，代表文化的传承与绵延。以承载传统文化的体验教育理论，遵循“学思结合、知行合一、学导一体、化育一致”原则进行课堂教学。

国学教室入口、顶、地面、墙面等区位可选用国学教育主题进行布置，设计仿古门、仿古墙、仿古柱。用色彩、造型、图案、灯光进行创设。人文主题选择可从“三才”“四维”“五常”“五行”“六艺”“八德”等具有丰富传统文化内涵主题入手；门口以楹联方式点题，如搭配：“育中国心，做世界人”楹联，彰显传统文化教育的“不忘本来，继往开来”的核心思想。

国学教室所有桌凳、边柜的命名建议应有国学底蕴，彰显国学教化作用，如教师桌凳为“传道案、明德椅”；学生用桌凳命名为“知书几、正心座”；另配“书香台、春秋架”，营造国韵浓厚的学习氛围。

2.2.3.3 国学课程

根据国家两办《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以及教育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指导纲要》实现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要求，国学教室所包含的课程资源在形式上应体现数字化信息技术，采用模块化设计，集合文字、音频、视频、图片、动画等多媒体形式，能激发学生兴趣，增强教学效果。

国学课程数字资源包含音频、视频、动画展示、AR、VR 虚拟仿真等形式多媒体课程资源，方便教师开展沉浸式、互动式、体验式情境教学。

2.2.3.4 数字化国学资源

数字化国学资源用于创设情境、课程教学和体验实践。其中数字资源按国学经典、传统美德、国艺国技、文化常识分类，内容上包含国学经典、经史子集、传统美德、国艺、国技、文化民俗、非遗传承、核心价值观等，确立恰当的课程理念，制定合理的课程目标，课程资源设计便于动手与操练的情境体验，并规划清晰的实施方案和有效的评价方式。内容应形成系统的、科学的、生动的数字化软件资源及教材体系。深入挖掘和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时代价值。

2.2.3.5 教学功能要求

教学系统应具备专业的、成体系的国学知识、课程资源、教学视频、资源管理、教学管理、教学互动等教学功能。

3 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

本标准是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建设和配置的基本依据，从教育教学发展角度，完善了装备内容和要求；从各地各学校实际出发，兼顾了人力、物力和财力等差异，在确保安全、可靠基础上，提出了相对可行的要求。因此，对提升我国中小学数字化国学教室建设水平和规范国学产品质量具有重要作用。

4 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技术内容的对比情况

本标准部分技术内容引用或参照了相关现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已在本文件第二部分相应章节说明。

5 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文件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相协调。

6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标准内容经起草组研讨协商达成共识，未有重大分歧意见。

7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发布后建议组织开展相应的培训，使教育管理部门及各类学校相关人员能够知晓、了解并更好地掌握标准的相关内容，保证装备管理部门以及招标采购的各方面能了解掌握标准，将能有效避免不合格产品流入学校。要求广泛地通过多种途径和相关媒体宣传贯彻该标准，例如《中国教育装备网》、《中国教育技术装备》等。

8 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新编制的行业标准，无原有标准替代更新，因此，不涉及废止现有标准事宜。

9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团体标准编制工作小组

2024年11月22日